关于东方红添盈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年开放期有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东方红添盈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的约定，东方红添盈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常规开放期为每自然周周二至周四，如遇非工作日本集合计划不开放，顺延至当周下一工作日，若当周无下一个工作日的，则不再顺延。若本计划参与港股通交易且上述开放期内的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计划不开放，并应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公告。

现对本集合计划2021年常规开放期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放期安排

开放时间
2021年8月4日、8月5日
2021年8月10日、8月11日、8月12日
2021年8月17日、8月18日、8月19日
2021年8月24日、8月25日、8月26日
2021年8月31日、9月1日、9月2日
2021年9月7日、9月8日、9月9日
2021年9月14日、9月15日、9月16日
2021年9月22日、9月23日、9月24日
2021年9月28日、9月29日、9月30日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0月12日、10月13日、10月14日
2021年10月19日、10月20日、10月21日
2021年10月26日、10月27日、10月28日
2021年11月2日、11月3日、11月4日
2021年11月9日、11月10日、11月11日
2021年11月16日、11月17日、11月18日
2021年11月23日、11月24日、11月25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1 日、12 月 2 日
2021 年 12 月 7 日、12 月 8 日、12 月 9 日
2021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12 月 16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2 日、12 月 23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12 月 30 日

二、开放期业务说明

1、参与：

（1）参与金额限制：首次参与应符合合格投资者标准，且参与金额应不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不含参与费用），追加参与最低金额为 1 万元。

（2）参与费：无。

（3）参与费用与份额的计算方法（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净参与金额=参与金额/（1+参与费率）

参与费用=参与金额-净参与金额

参与份额=净参与金额/参与申请日集合计划份额净值

投资者多笔参与时，按上述公式进行逐笔计算。

2、退出：

（1）退出金额限制：当投资者持有的计划份额资产净值高于 30 万元人民币时，投资者可以选择全部或部分退出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每次退出的最低份额为 1000 份；选择部分退出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投资者在退出后持有的计划份额资产净值应当不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当管理人发现投资者申请部分退出资产管理计划将致使其在部分退出申请确认后持有的计划资产净值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的，管理人有权适当减少该投资者的退出份额，以保证部分退出申请确认后投资者持有的计划资产净值不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

当投资者持有的计划资产净值低于或等于 30 万元人民币时，需要退出计划的，投资者应当一次性全部退出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合计划不设单个投资者退出次数限制。

（2）退出费：无。

3、业绩报酬：

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于委托人退出日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日计提业绩报

酬，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每份集合计划份额的业绩报酬以该笔份额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无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为本集合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参与当日，下同）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的绝对收益率 R，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计算基础，对 R 大于绝对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x 的部分计提 20%的业绩报酬。

关于业绩报酬计提方法等详见《合同》“二十一、资产管理计划的费用与税收”的相关约定。**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作为业绩报酬计算依据，不作为管理人对本集合计划收益率的承诺或保证。**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首次参与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需签署《合同》后提交参与申请；原已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的投资者追加参与时，无需重复签署《合同》，可直接提交参与申请。

2、参与/退出申请是否有效应以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投资者于 T 日提交参与/退出申请后，可于 T+2 日后在办理参与/退出的销售机构查询参与/退出确认情况。

3、本公告仅对本集合计划开放期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集合计划的《合同》和《东方红添盈 2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并认真阅读《东方红添盈 2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了解投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及合格投资者相关规定，确认符合合格投资者要求并提前做好风险测评，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服务热线或登录相关网址进行咨询：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dfham.com，服务热线： 4009200808。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 日